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1.5 亿元，增资后久久物流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 2.7 亿元，内容详见公司今日临 2019-004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重庆久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资本公积 276.50 万元和未分配利润 2,723.50 万元，合计 3,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用以转增注册资本的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金额以年审会计师最终审定的数据为准）。转增完成后，久久物流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含重庆港九本次以现金对久久物流的增资 1.5 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